

## 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  
承辦人：陳玉  
電話：089-320-995  
電子信箱：o5016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原文字第11102003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540000A\_1110200324\_ATTACH1. pdf、  
376540000A\_1110200324\_ATTACH2. DOC、376540000A\_1110200324\_ATTACH3. doc、  
376540000A\_1110200324\_ATTACH4. docx、376540000A\_1110200324\_ATTACH5.  
pdf、376540000A\_1110200324\_ATTACH6. docx)

主旨：函轉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廣納優秀特約通譯備選人1  
事，請惠予推薦各種優秀原住民語言等人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111年9月15日花分院真文字第11100003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保障聽覺或語言障礙者或不通曉國語人士之訴訟權益，並提升法庭傳譯水準，於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已聘任之特約通譯備選人外，有擴大延攬之必要。
- 三、譯語言：同步聽打之人、手語、原住民族語（如原住民族16族42語言別名稱表所示），並能用國語傳譯上述語言之人。
- 四、如有意願報名者，請填妥申請書及同意書於111年9月30日前寄送至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文書科。
- 五、檢附法院特約通譯備選人簡章、申請書及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、語言別名稱表各1份。



正本：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、本府原住民族行政處文教行政科



裝

訂

線

